

施工招标中标通知书

天津市津西建设有限公司：

施工招标备案编号为 **JS1201132025094010** 的佳荣里街燕宇艺术家园老旧小区提升改造项目，坐落在天津市北辰区燕宇艺术家园，总建设规模 **177029平方米**，项目总投资 **16970900元**，共分为 **1标段**。

招标人通过招标将第 **1** 标段，工程名称为 **佳荣里街燕宇艺术家园老旧小区提升改造项目**，确定 **天津市津西建设有限公司** 为中标单位，中标规模 **177029平方米**，工程质量 **国家验收合格**。

施工招标 总中标标价为人民币 **壹仟叁佰捌拾贰万捌仟捌佰陆拾捌元整** (**¥ 13828868元**)，**施工招标** 总期限 **2025.10.30-2025.12.31** 共**63日** 历天。

| 中标人员 | 姓名 | 专业 | 等级 | 证号 | 执业印章号 |
|-------|-----|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其他 | 靳爱华 | 建筑工程 | 二级 | 津212202320 23-11660 | 津212202320 23-11660 |
| 正项目经理 | 宋勤峰 | 建筑工程 | 一级 | 津112201320 1308158 | S047340 |
| 副项目经理 | 靳爱华 | 建筑工程 | 二级 | 津212202320 23-11660 | 2019B004333 |
| 副项目经理 | 崔博彤 | 建筑工程 | 二级 | 津212200720 24-14193 | 2019A000333 |
| 技术负责人 | 董炜 | 土建施工 | / | 2023B011094 | / |

招标监督部门敬告：

- 根据《招标投标法》第四十七条规定，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，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。
- 根据《招标投标法》第四十六条规定，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，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。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。

招标人： (盖单位章)

招标代理机构： (盖单位章)

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佳荣里街道办事处

2025年10月23日

